

# 江苏南通吕四海域滩涂渔光一期 400 兆瓦光伏 110 千伏送出工程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

## 一、变动情况

### 1.1 环保手续办理情况

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于 2024 年 6 月委托江苏春骥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《江苏南通吕四海域滩涂渔光一期 400 兆瓦光伏 110 千伏送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，并已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取得南通行政审批局的批复（通行审批（2024）206 号）。本工程于 2025 年 5 月建成并投入环保设施调试期，目前正在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。

### 1.2 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

本工程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见表 1。

表 1 环评审批文件要求及落实情况

批复意见要求	落实情况
严格按照环保要求及设计规范进行建设，确保工频电场强度、工频磁感应强度限值满足报告表提出的 4kV/m、0.1mT 的要求。	<b>已落实：</b> 本工程已落实《报告表》所提出的环保措施，监测结果表明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，满足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规和标准的要求。
架空线路通过有人居住的建筑物时，应采取增加导线对地净空高度等措施。当线路运行造成建筑物处的工频电场强度大于 4kV/m 或工频磁感应强度大于 0.1mT，必须拆迁建筑物。	<b>已落实：</b> 已严格按照环保要求及设计规范建设，优化了线路路径，提高了导线对地高度，满足环评报告中提出的要求。监测结果表明，线路周围测点处的工频电场、工频磁场满足相应控制限值要求。
加强施工期环境保护，落实各项环保措施，尽量减少土地占用和对植被的破坏，防止发生噪声、扬尘等扰民现象，降低施工对周边环境的影响。	<b>已落实：</b> 已加强施工期环境保护，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，减少了土地占用和对植被的破坏。施工完成后对施工现场、线路塔基周围进行了植被恢复。
做好与输变电工程相关科普知识的宣传工作，会同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对周围居民进行必要的解释、说明，取得公众对本工程建设的理解和支持，确保人体健康和环境安全。	<b>已落实：</b> 在建设过程中，建设单位会同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对居民进行合理有效宣传工作，取得了公众对输变电工程建设的理解和支持。经调查，工程建设过程中未出现环保纠纷及投诉问题。

<p>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入使用的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项目运行时，建设单位应按要求做好环保验收。</p>	<p><b>已落实：</b> 本工程严格执行了“三同时”制度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。本工程目前正在按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（国环规环评〔2017〕4号）要求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。</p>
---	--

### 1.3 变动判定情况

对照《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（试行）》（环办辐射〔2016〕84号），江苏南通吕四海域滩涂渔光一期 400 兆瓦光伏 110 千伏送出工程实际建成后的工程性质、地点及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变化，规模与环评报告相比略有变化，属于一般变动，无重大变动，详见表 2。

表 2 本工程变动内容判定结果表

变动工程内容		原环评内容及要求	实际建设内容	主要变动内容	变动原因	不利环境影响变化情况	变动判定
江苏南通吕四海域涂渔一期400兆瓦光伏送出工程	吕四光伏 T 接志良~吕四 110 千伏线路	<p>建设吕四光伏 T 接志良~吕四 110kV 线路，1 回，路径总长约 10.01km，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9.39km，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.62km。</p> <p>架空线路部分其中：</p> <p>①新建 110kV 双设单挂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2.8km；</p> <p>②利用待建同塔双回 110kV 如意~志良线预留的 1 回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4km；</p> <p>③利用待建单回 110kV 志良~吕四线和已建 110kV 匡吕 752 线线路路径长约 2.59km。</p> <p>电缆线路部分其中：</p> <p>①新建 110kV 单回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.3km；</p> <p>②利用已建未使用电缆通道敷设单回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.06km；</p> <p>③利用已建 110kV 匡吕 752 线电缆段线路路径长约 0.26km。</p>	<p>本工程新建架空线路总长约为 5.39km，其中：</p> <p>①新建双回单挂架空线路约 2.8km。导线型号为 2×JL/LB20A-300/25 铝包钢芯铝绞线。</p> <p>②利用已建架空线路架设单回导线约 2.59km。导线型号为 2×JL/LB20A-300/25 铝包钢芯铝绞线。</p> <p>本工程新建电缆线路总长 0.62km，其中：</p> <p>①新建 110kV 单回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0.3km；</p> <p>②利用已建未使用电缆通道敷设单回电缆线路路径长 0.06km；</p> <p>③利用已建 110kV 匡吕 752 线电缆段线路路径长 0.26km。</p>	线路路径微调，线路长度减少 4km。	线路总长度减少 4km，，验收调查时进一步核实了线路长度和架设方式	验收阶段与环评阶段线路长度减少；无不利影响变化。	验收阶段与环评阶段线路长度减少。对照环办辐射[2016]84 号文中“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”，本工程不属于重大变动

注：未列入此表的项目性质、拟采取的环保措施均未发生变动。

## 二、评价要素

### 2.1 原环评评价等级

表 3 本工程原环评评价等级

序号	项目	等级
1	电磁环境	二级（架空线路）
		三级（电缆线路）
2	声环境	以说明分析为主
3	生态环境	以说明分析为主

### 2.2 原环评评价范围

表 4 本工程原环评评价范围

序号	项目	范围
1	电磁环境	220kV 变电站扩建侧站界外 40m 范围内区域
		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m 范围内带状区域
		电缆管廊两侧边缘各外延 5m（水平距离）
2	声环境	站界外 50m 范围内区域
		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m 范围内带状区域
3	生态环境	站场围墙外 500m 内区域
		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0m 范围内区域
		电缆管廊两侧边缘各外延 300m（水平距离）

### 2.3 原环评评价标准

表 5 本工程原环评评价标准

序号	项目		标准
1	电磁环境	工频电场强度	评价执行《电磁环境控制限值》（GB8702-2014）表 1 “公众曝露控制限值”规定，电场强度控制限值为 4000V/m。
			架空输电线路线路下的耕地、园地、牧草地、禽畜饲养地、养殖水面、道路等场所，其频率 50Hz 的电场强度控制限值为 10kV/m，且应给出警示和防护指示标

			志。
		工频磁感应强度	评价执行《电磁环境控制限值》(GB8702-2014)表1“公众曝露控制限值”规定,磁感应强度控制限值为100 $\mu$ T。
2	声环境	质量标准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2类; 《声环境质量标准》(GB3096-2008)1类
		施工期	《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523-2011)

## 2.4 变化情况

经核实,江苏南通吕四海域滩涂渔光一期400兆瓦光伏110千伏送出工程实际建成后的工程性质、地点及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变化,规模与环评报告相比略有变化,根据检测结果,工程周围工频电场强度、工频磁感应强度及噪声检测结果均满足相应标准限值要求,相应变动未导致各环境要素的影响分析结论发生变化。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各环境要素评价等级、评价范围、评价标准等均未发生变化。

## 三、环境影响分析说明

本工程相关变动未导致本工程对周围电磁环境、声环境、生态环境的影响发生变化,工程变动后各环境要素的影响分析结论未发生变化。

## 四、结论

本工程相关变动均为一般变动,变动前后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未发生变化。

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南通供电分公司

2025年5月

